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9)

## 董事會會議決議公告

(2015年11月11日)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會議(「本次會議」)於2015年11月11日在北京以現場會議方式召開。本行於2015年11月6日以書面形式發出本次會議通知。本次會議由王洪章董事長主持，應出席董事16名，實際親自出席董事14名。徐鐵董事委託董軾董事出席並代為表決，莫里·洪恩董事委託伊琳·若詩董事出席並代為表決。本次會議的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規定。

本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聘用2016年度外部審計師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6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本次會議建議：

- 1、 聘用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行及境內子公司2016年度國內會計師事務所，聘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行及境外子公司2016年度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及
- 2、 審計費用合計為人民幣12,500萬元(含內控審計費用)。

獨立董事一致同意。

本項議案將提交本行股東大會審議。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王祖繼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行長

2015年11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王洪章先生、王祖繼先生、龐秀生先生和章更生先生，本行的非執行董事為李軍先生、陳遠玲女士、郝愛群女士、徐鐵先生、郭衍鵬先生和董軾先生，本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龍先生、伊琳•若詩女士、鍾瑞明先生、維姆•科克先生、莫里•洪恩先生和梁高美懿女士。